

涪川縣志

民國三十三年

蔣鼎文題



地...
46
...
部三

登录号 - 47 3221

函 4 册

第一册

卷首

序 纂修姓名表
凡例 志目

卷一

大事年表

卷二

疆域建置志

卷三

氣候志

卷四

地質志

卷五

山水志

卷六

人口志

卷七

物產志

洛川縣志

糸錦題

洛川縣志

泰華印刷廠承印

全書總目

卷首序

纂修姓名表

凡例

志目

卷一至卷二十六（見志目）

卷末跋

洛川縣志序

方志之學，今與古異。古之方志，無論體例奚若，寓意奚若，或成爲地方史，或目爲地理書，而要不外著已往之陳述，存方隅之文獻；施政布教，雖亦有取，然制度文爲，歷代損益，粲然已備，守而勿失，卽爲循良；此其用小而效不弘，未足語於今日之方志也。邇者東西諸國，角智競雄，強者恣爲兼併，弱者力謀自保，凡百設施，務矜新異，故其工藝之精，寶藏之啓，財用之飭，水陸驛郵之便，與夫作育人才，蕃殖戶口，訂立兵制；事非古所習，情與古不侔；有國者介其間，卽幸際清晏，亦將急起直追，不遑日昃，而况寇患方殷，岌岌焉覆亡之懼，於此而欲奮圖慮，展施爲，俾人力物力，不匱供億，以禦外而綏內，使非有方志爲之依據，則冥行摘埴，措置何從？然使非兼具歷史眼光與世界眼光之方志，又烏能饜所求而勝厥任哉？余專員正東，督察陝省第三區蓋四年矣，領縣七、局一，審地度時，興革之宜，以次而舉；然猶以各縣志乘，刊自百年以前，時代旣淹，紀載尙闕，且有並前志亦無者；於是發起重修，醴贊闢館，聘黎教授錦熙主纂，而以吳秘書致勳，史科長宗沂襄其事，及春而洛川縣志先成，爲類二十有四，前冠年表，後繫叢錄；文所未備者，分注以充之；文所未析

洛川縣志

熊序

一

秦華印刷廠承印

者，圖表以明之；已復丐予訂正，且欲得一言弁諸首。余昔讀史至蕭何入咸陽，先收秦圖籍，以此具知天下阨塞戶口多少疆弱之處，而漢以興，未嘗不爲之企慕。及余主陝政，睹夫各縣賦役之不盡均，大小吏奉法之不易中程，人民呼籲，不絕於耳，國家董勸之使，絡繹於途；又未嘗不爲之憮然。雖茲省夙稱瘠貧，近更苦頻年徵發，然其幅員遼闊，聲名盛久，未必遂已人無可用，地無可闢，財貨無可殖也。設各縣文獻足徵，則所謂阨塞戶口，多少疆弱，瞭然指掌，在下者不得售其欺隱，在上者得所憑恃；其於裒益因創、輕重緩急之間，決謀定策，行法任人，亦自犁然而當於理，又何至困心衡慮，日月塗抹，久難納之於軌物哉？故余於巡方，及專員縣長來謁，靡不以志事爲詢，雖亦間有作者，然或囿於古說，無裨實用，終未契於余心；今觀斯志，輯述之則，科學爲歸，社會自然，典章文物，民所苦樂，地所孕涵，部居分明，於今特詳，於古亦不廢，庶幾著眼世界，而兼及歷史者，余又何以加焉？余專員可謂知務，黎教授亦可謂達乎時義，明於史裁者矣。來日諸志悉成，程督益利，斯區政績之表見，當以有以殊異乎他區，而風示乎全省，不禁拭目俟之！民國三十三年一月，黃安熊賦序於陝西省政府。

洛川縣志序

民國二十九年春，余奉命調洛，督政三區，卽感區屬各縣方志多編修於一二百年前，文獻無徵，急須重纂。惟時地方多故，政務紛繁，各縣官紳，亦極感時事艱鉅，末由兼顧，僅預作各種材料搜集之準備。三十一年春，乃正式分由本署同仁及各縣官紳撰擬初稿，并得國內學術界多人之助，閱數月，洛川同官中部宜君四志初稿完成大部，而宜川及黃龍材料，亦能有所儲備。詎知凡百事務，均非倖易，中途遍生波折，深感艱辛，擱淺數月，時覺難安，蓋此事如不完成，一旦有命解職，亦不能率爾去也。三十二年夏，乃與吳致勳兄約，共總其事，矢志完成，將已成初稿，重加厘訂，將未成之稿，積極編修，旋復洩史宗沂兄加入。此時雖刀斗頻驚，羽書旁午，而余等仍晨夕研討，反復於斯，又閱三月，乃先將洛川縣志完稿。繕正後，復就正於黎劭西先生，周縣長際飛及屈紳季農屈紳動之樊紳再晨等襄措經費，卽付鉛印，積年心願，粗告完成，尤幸其於同中君宜各志之續成，有所裨益也。因記其緣起而爲之序。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九月陝西省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湖北大冶余正東撰

洛川縣志

余序 周序

二 泰華印刷廠承印

洛川縣志叙

今之一邑，古之一國也。古者國必有志，小史掌之；後世專官不設，志乘無聞。歷代史家，斷代成例，蓋前史之後乘，乃後史之肇端，界限謹嚴，不容混合。近日陝省續修通志，斷代爲書，非必詳於古而略於今也，將以有待也，史例然也。雖然，過渡時代，着筆最難，萬變浮雲，遺忘孔易；頻經劫火，官府之檔冊難全；有限通才，私家之著錄罕觀。况志非史也，國體變更，今又三十餘年矣。後之視今，猶今之視昔，豈宜略而不詳？於是有部頒之修志事例，及黎氏方志今議諸程準，正不必繩以史例，而計日可以成書。洛川縣志，失修百有餘年，卽舊志而所存亦僅。二十九年春，專員余公，簡擢三區，督察庶政，下車伊始，卽飭所轄各屬纂修縣志。專員駐節洛川，與邑令同城，故於洛志，尤冀速成，以爲各邑先導。次年，不佞來長斯邑，謁余公，則採訪之稿，參攷之書，已疊疊案頭數尺矣；余公力任其難，無間寒暑，閱歲稿成。而予俗吏也，愧弗能文，惟於籌款督諸工務，亦以當仁不讓自勉。本年秋杪，亟付核印於省垣。後有繼者，幸勿遲至百年以後也。民國三十二年十月洛川縣長宿遷周景龍敘

洛川縣志序

陝西爲我國古文化發源地，今縣近百，夙多望邑，惟洛川名最不著，不諳地理者聞之，以爲當在河南之函關嵩嶽間矣。且全縣人口尙不滿六萬，視南方大邑之城廂或一鄉鎮且不如。山原無林，川溝無水；男力農集而不知工商，女操井臼而不知績紡；畜備馱乘而窮於牽挽，煙嶮屹塹，溝谷登降，非有懸橋則車不能度也。其經濟交通之狀況如此。乃獨能於抗戰正酣、物價騰踊之秋，斥鉅資，精楮槧，印成新修縣志二十六卷凡四冊，事之難能而可貴，孰逾於此？而後歎「爲政在人」與「有志者事竟成」之舊訓之爲不誣。茲爲弁言，且敘崖略：

自民國之初，定地方行政組織爲兩級制，縣皆直隸於省，旋設道尹，區畫略同於清，十七年國民政府復罷之，廿四年省復分區，設行政督察專員且兼保安司令。陝省今分十區，其第三區原轄甘泉、鄜、宜川、洛川、中部、宜君六縣，專員公署駐洛川。廿九年，甘泉鄜縣縣長奉令撤退，省政府以同官及黃龍設治局劃入，則仍爲五縣一局。余專員正東受任迄今四年，蓋無日不以此五縣一局之新修方志爲念，且督僚屬於公餘自爲之。溯自民國廿七年之春，予自西安隨聯合大學遷陝南之城固，始識余君，時余君長斯邑也，偶談及地方志，便組設

洛川縣志

黎序

三一 秦華印刷廠承印

城固縣志委員會，推予草定方案，遂撰方志今議一書，予本不務此，所謂因緣和合而成者也；越二年，余君自南鄭升任今職，三十年，赴陪都，道陝南，過我曰：五縣一局，已依方志今議準備材料矣。約予次年暑假北游；三十一年夏，予果至西安，小住臨潼，唐君祖培自蘭州來，將轉洛川襄志事，予竟不能偕，乃介杜君學知往。余君復約次年北行總其事；三十二年歲首，予在蘭州，唐君返，則攜洛川中部兩志初稿若干篇至，適匆匆赴渝，仍未能細加核訂；是夏又至西安，而余君偕其祕書吳君致勳、科長史君宗沂來，諸志稿已成者悉載以至，省會印刷較精良，計由予核訂後可卽付印也。乃首核印洛川稿。此稿有定本，卽余君在署所手訂並督僚屬爲之者，諸篇多出吳君手，鞅掌密勿，勤且勞矣，至是復相與商討：或病簡省，乃爲補苴；或有譌脫，乃爲檢校。所謂核訂工作，其繁重者皆在此，此其責不盡在原執筆者，蓋資料與人力多不相應也。至若整齊體例，通貫脈絡，潤飾文辭，標點章句，則爲之實皆易易，無足道者。印廠校樣，紛至沓來，檢排之際，已兩校矣，吳史兩君，親任三校，照改更送，復任四校，予則取而一覽，謂之望氣，更有修改，則五校矣：蓋印校工作之繁重，尤過於編核也。工竣，計全書逾三百葉，大都帶行小字，約五六十萬言。自三十二年十月迄

今年三月，予與吳史兩君，昕夕從事，未嘗須臾離此斗室，是斗室者，新民中學校長石君遠峯惠然以其書室相假，居之半年，嚴冬熾炭室中，時烹羊羔，泡饅爲餐，焚膏校字至夜分，予始病目，此又半年間之生活情況，例應並書者也。

方斯志之核印也，三區他邑來接洽者，予應之曰：印費如攤派及民，則其事寧勿舉！僉曰：無庸。蓋印費所從出，余君已有所統籌指定，令屬邑官紳自理自治，專署但事工作，絕不徵調。故屬邑官紳，承令歡喜，無異言，無吝色，雖瘠僻如洛川，而能舉重若輕如此，所謂「爲政在人」者，非其徵乎？余君對此事興趣高，志慮堅定，雖自謂「深感艱辛」而督導不懈，卒完其業，所謂「有志者事竟成」，又其驗也。予參斯役，忝領編校，意固在踐宿諾，抑亦因所草方志今議，僅「設計」，未「執行」，非實修數志，具體表證，即無從「攷覈」其當否也。如章實齋氏曾自撰水滸、和州、亳州諸志，以實證其所創義例。然則斯志之所表證者究居何等？或曰：雖未澈底科學化，然革舊制，立新統，前志資料悉能納入今軌，已足備參法矣。予則唯唯又否否之，曰：以理想之現代地方志爲鵠，則斯志相去殆萬里；即以方志今議之設計繩之，相去亦千里也。請申其說：

洛川縣志

黎序

四 泰華印刷廠承印

凡作一事，先定目標。現代新修方志，予於方志今議已立「兩標」，曰「地志之歷史化」與「歷史之地志化」，其說近玄，且不深論，論其著者，則曰「四川」；一、「科學資源」，謂於其地之地質、土壤、山勢、水文、氣候、生物，以及人文社會，歷史語言，皆須純據科學，作一番精密之調查、詳確之記載，此學術文化上之貢獻，所關不僅一邑以及一國也。二、「地方年鑑」，謂於其地之物質狀況、經濟情形、人事習俗、社會組織、方言謠諺、文獻古蹟、政教進展、人物分布，經精密之調查、詳確之記載後，尙須加以整理與統計，且逐年添附，成爲年鑑，此一切施政設教、經土企業之所憑藉也。三、「教學材料」，謂本地學校，文理各科，鄉土教材，以及研究時之實證實例，沿革現況，皆能取資於此也。四、「旅行指導」，謂他方人士，游覽攷察，訪古攬勝，觀風問政，皆能借助於此也。所謂「不分史地，勿泥體裁，時代所需，須呈四用」，此則卑之無甚高論，四川者，即現代新修方志之目標也。

目標不誤，乃審方術。方術要點，首在解散舊體，悉依新軌，而吃緊之工作，仍爲蒐集材料；至其比事屬辭以下，皆且勿論。邑志材料，予於方志今議亦已言之，謂「其來源不外

三宗：一曰實際調查，二曰檔案整理，三曰羣書採錄」而已。雖然，三者皆未易言也！請更繼論之：

首論「實際調查」：一邑之地質、地形、水文、土壤、氣候、生物、產業、交通，乃至社會習尚，方言風謠，其屬於自然、經濟、社會等部門者，實際調查工作，動需專家，國內不乏學術機關團體，或定期攷察，或戰時遷建，往往連鑿涿隙而至，邑如修志，宜與特約以謀合作也。廿七年城固發起新修縣志，即因西北聯合大學適遷來，各院系可藉此為各部類之實驗研究也。且上述諸類，甲邑與乙邑或同，丙邑與丁邑或雖

異而不可分，前者視自然之地勢，後者視交通之狀況，邑如修志，又宜聯合同類而相關之數縣以行之，俾各種調查得一氣呵成也。十八年內政部所頒各省縣搜集地方志材料辦法已注意此點。今如洛川地質一志，即係由三區專署先聘專家擇定「七縣地質志」，然後各縣自行割取其相關部分。數縣聯合，即無學術機關可合作者，合聘專家，事亦易舉。此諸部類，實不必邑邑

獨自為之，致陷於不經濟。若一邑之疆域、人口、農事、商情、古蹟、名勝、人物、藝文，其屬於文化部門，與所謂民、財、教、建、保安、動員等屬於政治部門，只須據一般之常識，而為跡象之調查者，則不必一一委諸專家，亦不須與鄰村旁邑有所聯合，方志今議曾擬定二十餘種普通調查表目，大可照列表格，由縣府分別責成各鄉鎮保甲長限期填送。其中如「換戶調查」或「換甲調查」諸表，可令甲長填具，保長督導；「聯保調查」則由鄉鎮長負責；分類諸表，則視其性質範圍，一律分配於換戶、換甲或聯保諸調查中。

洛川縣志

黎序

五 泰華印刷廠承印

？曰：嚴督責。其不能填、與填而不中繩墨者又將奈何？故知辦事必立程序也：法宜先予以短期集中之訓練，緣此等調查雖無待乎專家，要亦須對調查內容具有基本必要之常識與相當之技術，而精神方面亦須對邑志價值具有正確之認識，與較為濃厚之工作興趣也；則縣府宜

定期開一調查幹部訓練班，召集全邑鄉鎮長及保長受訓，兩週為度；以方志調查為主，其他如編查戶口等學理技術，皆可並施訓練。鄉保長結業後，即分鄉或分保訓練其甲長，亦兩週為度。更期輕而易舉，則各縣之地方行政人員訓練所可附開此班，或添設此課，是則中央訓練委員會宜函法令，遞飭省縣為之，非

一邑能自作主張者。且如陝省幾及百縣，倘縣縣開班，其師資必由省訓練團或學術機關團體負責造就，蓋修志之調查工作，亦自有其高級幹部也。今洛川縣志雖云採照方志今議，而所擬二十餘種普通調查表格，未見一紙之填報，詢其故，則曰「非不為也，是不能也」，故曰相

去千里也。廿七八年間城固修志，僅就普通表格二萬餘紙，大部由西北聯大地理系畢業生任縣志之助理技術員者為之，其時各縣之聯保主任與各小學校長，皆為當然之調查委員也。至各類專門調

查，更非力所能舉。七縣地質志，纂修者亦備據中外專家調查著述為之，並疆域總圖，皆未能實測也。準諸理想之現代地方志，非相去萬里乎

？然此固不足為洛川咎，普通調查既須訓練鄉鎮保甲長，則在中央之立法與省府之推動；專

門調查既賴專家之協力，則視乎各學術機關團體之合作互助與其實地研究精神何如：倘俱不相應，則方志之「實際調查」，一邑能自爲之者實鮮，不能者不任咎也。此未易言者一也。

其次，「檔案整理」：邑志之各部門，均與其邑之行政機構所存檔案文件有關，非僅民、財、教、建、保安、動員諸行政工作而已。故章實齋氏於百餘年前，即主張於州縣衙門內設立「志科」，俾檔案與志目成連環性，而地方文獻亦得所系屬焉；百餘年來，各縣大抵虛設志局，近年又奉令組設文獻委員會，實皆無術以利用縣府及其他機關之檔案文件。今方志今議之於檔案，不曰「甄採」而曰「整理」者，謂宜暫離修志之立場，直從事於縣府本身檔案之澈底整理也。法宜統一部類，凡圖書、報誌、公牘、私件，以及志乘資料，皆略以爲準

分類宜以學術系統爲綱，方能涵括一切；如方志今議藝文篇目下所分十大部，部再細分類目，概用數碼標定。凡公牘檔案，必使其編碼與世界學術一致；爲辦公牘卷之便利起見，亦只須擴充其子目之號碼足矣。公務機

關，案卷歸檔，一律依此統一之類碼；職文書者，限期依此類碼，整理舊卷，使歸一致。此種整理工作，豈但合於「志科」之微旨？且足大增行政之效率，而最近中央所倡導之「機關教育化」，亦宜從機關本身應「學術化」之事做起，從公務人員每日應辦之業務本身做起，豈僅公餘讀書，略資補習，服務積歲，派遣進修，遽足稱「教育化」乎？則檔案整理之工作

洛川縣志

卷序

六 泰華印刷廠承印

，又當預施訓練，研討部類，實習剖分，且令各級機關總動員，俾公務人員既習此「知類通達」之學識技術，而即知即行，便從各該機關舉此一勞永逸之業，是乃「機關教育化」之最高旨趣也。

現今全國各級機關，大都苦於檔案凌亂，調取困難，愈高級而龐大者愈無辦法。十餘年來，改良方案甚多，要皆不能與學術系統成一元化。計惟有統一部類，與世界圖書類碼一致，則本機關之逐年報告、參加全國總及世界之統計年鑑，以及志乘國史之資料，皆可按類徵採，無須另起爐灶矣。若不統一部類，人自爲謀，縱能整理就緒，亦僅便於各該機關之調取卷宗，尚不足供學術界與志乘之資也。何況即此亦未辦到！數年前城固志委會借得縣府舊稿一巨櫃，有專家樂往搜求，五日僅得三條，尚非關重要者；尋欲參新卷，運往縣府管卷室上存，亦有茫然如煙海之感焉。今洛川縣志雖偶採縣卷，然固未能如方

志今議所云，澈底整理檔案，故曰相去千里也。洛川舊稿，大都於二十八年被敵機炸燬，若理想之現故可據者無多，舊事多由訪詢故老而得。

代地方志，則檔卷部類，全國一軌，中朝方域，有如機件，一舉號碼，不爽分釐，此直所謂「工業化」者，以衡今之所爲，不誠相去萬里乎？此關於「檔案整理」，未易言者二也。

復次，「羣書採錄」：我國自有文字紀載，迄今逾三千年；邑雖偏狹，其人物、藝文，游蹤、戰蹟，既歷年久長，則散見於羣籍者何限？志乘果將一一甄錄，俾無剩漏，則經史子集，必須徧涉精搜，十人爲之，十年不能盡也。以故地方舊志，凡敘沿革，或徵故事，往往簡陋紕繆，相承無改。其邑若有宿學之士，優游桑梓，乃發願從事攷訂補充，畢生爲之，每讀一書，遇有關邑事者，即予鈎稽，類鈔成帙；雖然，如此者安可多得？且縱邑邑有其人，

其工作之總值，亦極度不經濟矣。二十八年城固採錄邑志材料，助理員孔君曾讀廿四史一遍，費時半載，僅得十餘條耳。何弗並其鄰近之數邑而

採錄之乎？抑何弗以一區乃至一省為範圍乎？嗚呼噫嘻！此事實應以全國為範圍，則又中央

之責也！法官由國立編譯館，或中央國立各圖書館，或聯合其他學術機關團體，組設一地方

資料分配工作之機構；地方以縣為單位，資料姑以四部羣書為主，每縣歷代地名之沿革，先

為攷明列表，一涉該地，即予分配。但於縣名下依類分標簡語，註其書名卷次頁數，為索引體，不須照錄全文也。徧及羣籍，無復遺漏。全

國約計二千縣，並邊疆蒙藏，事皆隸地，地各有史，凡修志者，備文具領，如此，則任何邑

志，其羣書採錄，皆能斟酌飽滿矣。所謂「羣書」，應不限於典籍，即報章雜誌，皆宜分地配集，惟報誌所載，標題分目，較為著明，為之自易。又報誌分類索引，前如中山文化

教育社會分期刊載；後若仿行，當先注意前項所云統一之部類。至其關涉地方之處，但附以縣名類碼，即足為方志之資。今洛川縣志，除前志所引者外，殆未採錄一

書，如方志今議所陳「閱覽一書，某事足供某類材料，觸目了知，隨手登記，統籌兼顧，分

項點交」者，未之能行也，故曰相去千里也；即如文藝，歷代涉及洛川之詩，前志僅得唐詩一首，宋詩一首，補工部三川觀水漲詩，則郵縣、中部皆可利用；假若

廣搜集部，可採錄者寧止此乎？至欲盡因部羣籍凡涉洛川區域者悉囊括之，則更談何容易？其相去萬里矣！然

以一地方之人力財力，此舉決不能為，縱或能為，博極羣書而所獲囿於一邑，其不經濟誠達

極度，勢不可矣，理亦未安，誠宜統籌而并舉之，以蘇全國各地方志採摭之困，是中央之責

洛川縣志

序

七 泰華印刷廠承印

也！此「羣書採錄」之未易言者三也。

上來所說，蒐集材料，三事不具，一籌莫展，欲謀解決，宜待中央，然則新修方志，其

可以已乎？是又不然！爰有「圖難於易」之三法：其一，「實際調查」可代以「方桌訪問」

。夫邑而修志，其實際材料非盡難致也，舊云採訪，雖片段亦皆可資，如全邑碑刻，或拓或

鈔；年前城固縣拓邑碑得三百通。續徵人物，風聲一播，事略即紛至矣；况前志雖隔百年，山川城鎮猶昔也

；但須徵約者氓，東西南北，四鄉各一，方桌圍坐，按籍逐事，詢記其現况及近年經過，不

一週而畢矣。方志今議會陳「三術」，曰「續、補、創」，百年之「續」，此法最宜；前志未及

，茲亦可「補」；「創」則未能，然如方言調查，即最科學者亦大都用方桌訪問之法，未必

皆能襍被入山也。其二，「檔案整理」可代以「報告鈔送」。「邑」之各機關團體以及各級學

校，歲有考成，例具報告，自考其績，亦備概況，雖或官樣文章，未盡翔實，然捨此亦難獲

他據；但須縣府行文，剋期抄送，其機關直屬國省者，呈轉飭辦。歷年報告，應有盡抄，即

以經濟部門為例，歲出入即鈔自縣府，人民負担則自財部所設之日賦管理處、稅務分局、鹽

務分局，出超入超及商貨種類則自海關分卡，金融則自省分行及縣銀行，一切鈔集，予以整

理，皆邑志之新資也。其他部門，亦復如是。其三，「羣書採錄」可代以「舊志剪貼」。邑無舊志者不必論，然大率內地各縣皆有之，分設新縣，疆域皆劃自旁邑，仍有舊志，可資分割。詳略優劣不等耳。但須澈

底改組，有同擲碎，悉照新立志目，一一拾取，分納諸門；別類宜精，廢材勿棄；且不宜別

紙鈔錄，只就原書剪裁，分隸新類，類復分目，片紙隻字，並皆粘貼。舊志尚宜用原刊本，凡近年

脫胎誤；原刊本即版本名貴，但有兩份，便須以一份對貼，勿吝也。疊修之志，但次時代，蟬聯而下，勿嫌重複。據此再檢羣書，拾

補闕遺，糾繩舛誤，固為至佳，即令無暇以為，屬稿時註明出處，偶遇傳譌，勉能卸責。似

此新修，可包舊製，至少明清兩代，故實咸存，固有歉於博採，亦綽具近代沿革矣。又如前志

、濫收詩文，動及卷帙之半，新志依樣重印，亦成贅疣；實則按其內容，非盡無物，一律審辨，分入各類，隸事作註，或為附錄，其中文藝作品，能一曲寫風景物情者，亦足「調劑乾澀」也。洛川舊志，詩文占全書二分之一，今將一文

徵一類，根本廢除，作品分隸事類，即平凡者，轉皆可讀，蓋讀時立場不同，較之彙集一處，易於欣賞，所謂點鐵成金矣。已上三法，所謂「圖難於易」也。其去理

想之現代地方志與方志今議所敷陳者雖尚遠，然欲赴速急就，以應時代需求，則材料之蒐集

，其方術但能如此；然後施以比事屬辭之功，整飭體裁，增損篇目，輕重條理，章句文詞，

皆令秩然，則秉筆者權衡在心，又未可膠柱以鼓瑟也。今洛川縣志固亦有所成就，所成就如

是而已，如是而已！

洛川縣志

黎序

八 秦華印刷廠承印

夫邑志纂修，方隅之業，學者隘之，然無方隅則不成全域，所學不驗諸方隅亦終不能深

切著明也。斯志之成，固余君「為政在人」之績，吳史諸君，始終貫徹，於予之方志今議，

亦由實踐而具有心得，而予則藉是而立「求可求成」之方。半載蟄居，摒擋百務，身容與乎

青門，神「流眄乎洛川」，亂世偏陋，竟克成此鉅籍，西北風土文物，其將從此昭蘇，以復

於千年前漢唐之盛乎！是亦一大「週期律」也。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三月三日，黎錦熙序於西京。

洛川縣志序

予曩隨余先生正東佐治城固，先生琴堂坐理之餘，慨然以續修邑志爲事，方籌議間，奉檄南鄭，又適寇深師急，差徭徵發，供億不遑，文獻之事則未及也。二十九年春，先生簡擢三區，督察庶政，予復總覈簿書，謬長寮幕；區原轄甘泉、郿縣、洛川、宜川、中部、宜君、同官、及黃龍設治局八縣局，均號疲邑，頗難爲治，且復東鄰敵寇，西北接壤特區，郿、甘兩邑亦早淪化外，風鶴頻驚，幾難朝夕，先生下車之始，卽傳檄各屬，重守土之責，安危與共。其於民負之重，則迭呈上憲，力求裁減。文化銷沉，則興學育材，力圖振拔。地方瘠苦，則盡力經建，以求繁滋。偏災流行，則勞來安輯，賑卹民命。雖日在危疑震撼中，而勞瘁不辭，百廢是理，其亦學道愛人之本懷也。越再歲，敵寇已成弩末，強梁者亦無所施其伎，先生以各屬志乘，均纂修於一二百年以前，且大都簡略，或則闕焉無考，購覓無從，或則篇殘泯漫，不可卒讀，方冊不傳，考稽難悉，擬卽搜遺補闕，正其訛謬，從事修輯，藉續廢墜，乃於巡按之餘，周諮紳耆，博訪古蹟，考稽故實，詳核典章，殫精竭慮，期在必成，屬予操觚襄事於其間，且告之曰：「詳蒐約取，善善從長，『補』所未備，『續』所未入，依

洛川縣志

吳序

九

秦華印刷廠承印

時代之演進，而「創」所未有，以爲編修之旨。」予則曰：「嘗聞之，邑之志，猶國之史，義例不精，體裁不密，固不可以言史，亦未足以言志，則志亦綦難而匪易也。顧予譚陋，曷克肩此？」先生敦促至再，義不獲已，始擲管從事，尋章取例，刪併增析，勞勞數月，洛川之志，得以草創孰成。而吾師黎先生劭西（錦熙）又從而綜覈之，都爲二十六卷五十餘萬言，庶幾一邑之信獻也。時宿遷周君際飛（景龍），分符長洛，於邑志之修，亦識爲當務，且曰：「不佞得目睹斯志之成，藉叨不朽大業，惟有督其急付手民，壽諸鉛梓，以卒其事；法戒具在，取則不遠，當與邑人士奉爲圭臬，豈止爲記事之資已哉？」書旣脫稿，爰述其崖略如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九月湘潭吳致勳謹序

洛川縣志序

洛川縣志，修於前清嘉慶間，今百三十八年矣。有民國印本，今亦不可多得。二十九年春，余公主政三區，駐節洛邑。時值晉西敵寇東窺，甘郵烽火未息，軍事倥傯，戰雲密佈，政教頓挫；公乃不辭勞怨，遍履鄉間，問民疾苦，力罷過分負擔；生聚教訓，定爲施政中心。第念文獻難徵，掌故無考，地方隆替，政教所關，於是議新修屬縣方志焉。際茲抗建時期，政務浩繁，地方官紳，忙於差應，心餘力乏，而公於日理萬幾之中，博蒐遠訪，引爲己責。沂忝爲屬末，招諭襄贊，乃以瓦礫，濫廁其間，自審淺陋，續貂莫由。幸承公與吳公致勳，指點乖舛，匡厥不逮，網羅散佚，踵舊增新，分門別類，悉據科學。管窺所及，勉蕝斯役。今往者已有所傳，而來者亦有所鑒，興廢損益，瞭如指掌矣。惟以他鄉秉筆，隔膜至多，愆謬之處，還祈賢達有以教正焉。是爲序。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九月，遼陽史宗沂。

洛川縣志

史序 屈序

一〇

泰華印刷廠承印

重修洛川縣志序

洛川居軒轅黃帝橋陵之側，據黃龍松山之險，爲陝北重鎮，咸榆孔道，政治軍事文化中心區。自邑人姚萇命名置治，迄今蓋千八百餘年矣；唐宋時代，我中華民族爲收復故土，開拓疆域，每以此處爲必爭之地。辛亥革命，靖國、護法、北伐、剿匪諸戰役，先父補廌公，及王君子郁、屈君季農、李君自珍等，先後發動民兵，參加作戰；蓋吾邑之未遭蹂躪，非惟地利，亦人力也。近數年來，特區毗連，時遭威脅，輿師動衆，吾邑必首當其衝。念九年春，余公正東奉命督察是區，履任伊始，肅清伏莽，撫輯人心，澄清吏治，剷除積弊，拯救災黎，訓練幹部；且與仲相約從建教二字着手，樹立百年大計，於是振興工業，創立中學，擴充小學，對於機械職業教育，尤爲努力。期年以後，規模具備，基礎略定。邇以本區各縣舊有縣誌，率多殘佚，乃約請大學教授黎錦熙先生主持纂修。六月十五日仲自太行大戰，負傷歸來，適值洛川一誌重修蒞事，遠道聞訊，爲之額手稱慶；非特鄉邦文獻賴以保全，卽抗戰建國之艱巨大業，亦可尋繹以示來今，是豈一邑一人之私幸耶？謹誌數言，弁之簡端。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十一月五日，陸軍第一百零六師副師長邑人屈仲識於宜陽軍次。

閒嘗稽古載籍，而有嘸夫信史爲用之宏也。後之覽者，見忠烈之凜凜，義氣之耿耿，某也節孝，某也賢達，必曰此流芳百世者也。向善之機，益思有以充之。見奸賊之橫行，詭譎之肆毒，心勞日拙，自食惡果，必曰此遺臭萬載者也。慎獨之念，益思有以保之。見風土之異宜，品類之散芳，情僞殊尙，醇醜岐質，必曰此天地網緼、陰陽消長之所致也。鑽擊之志，益思有以堅之。然則培正氣，矯澆俗，通事理，識方物，胥有賴於信史也昭昭矣。是故博學瞻識之士，洪筆麗藻之客，往往蒿目時艱，輒效尼父春秋之作，而聚精於記事記言之著述。其書體制縱有不同，詳略容限時地，而其有感於日月漸逝、人生有數、與其隨物遷化、弗若垂誠來茲之孤詣，初無二致也，豈止炫廣聞、詡多見而已耶！余公正東，勤政愛民，所至有聲。自長三區專署，宵旰圖治，益勵前操。督察之餘，復思借助信史，以裨教化。而信史之收效最廣者，莫縣志若。蓋文物制度，皆地方人士所耳濡目染而易聞風勸勵者也。於焉力加提倡，取洛川舊存縣志，着手改編。歷兩寒暑，始告蒞事。其間幾經易稿，且遠道延聘專家，厘訂之，考證之，剔瑕礫，奉蕭根；門列目張，萬象森列。懿行善舉，咸自爾以昭彰；俗尙

洛川縣志

屈序

一一

秦華印刷廠承印

流形，亦由是而紛郁。泱泱乎大觀也哉！其足激人向善、慎獨、鑽研之志者，良堪媲美古之信史歟！茲將付梓，爰綴蕪辭，以志予感。後世君子，倘有涉乎此者，其亦知所楷範爾。

昔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十月日陝西第三區聯立洛川中學校長邑人屈端莊謹序

洛川縣志纂修姓名表

職任	姓名	籍貫	略	歷附	註
主修	余正東	湖北大冶	陝西省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		
總纂	黎錦熙	湖南湘潭	教育部部聘教授國立西北師範學院教務主任		
副總纂	吳致勳	湖南湘潭	陝西省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秘書		
纂修	唐祖培	湖北咸寧	甘肅學院教授		
大事年表	唐祖培	湖北咸寧			
疆域建置志	吳致勳	(見前)	(見前)		
氣候志	史宗沂	遼寧遼陽	陝西省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科長		李毅艇校閱。
地質志	白家駒	陝西			白編七縣地質志，楊鍾健校閱，史沂編本縣稿。
史宗沂	史宗沂	(見前)	(見前)		
山水志	唐祖培	(見前)	(見前)		
史宗沂	史宗沂	(見前)	(見前)		
人口志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樊殿華	樊殿華	本縣	本縣財務委員會主任委員		
呂紹熊	呂紹熊	陝西雜南	陝西省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額外秘書		
李培厚	李培厚	湖南邵陽	財政部洛川田賦管理處副處長		

洛川縣志

纂修姓名表

一 泰華印刷廠承印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呂紹熊	(見前)	
張玉奇	河南南陽	洛川縣地籍整理處副處長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呂紹熊	(見前)	(見前)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盛世	湖北大冶	陝西省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科長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吳致勳	(見前)	(見前)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盛世	(見前)	(見前)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史宗沂	(見前)	(見前)
吳致勳	(見前)	(見前)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盛世	(見前)	(見前)
吳致勳	(見前)	(見前)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呂紹熊	(見前)	(見前)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吳致勳	(見前)	(見前)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史宗沂	(見前)	(見前)
吳致勳	(見前)	(見前)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呂紹熊	(見前)	(見前)
余正東	(見前)	(見前)

黨團志	何守中 陝西涇陽 洛川縣黨部書記長	鄭肇華 本縣 三民主義青年團洛川分團書記	余正東 (見前)	薄桂堂 山西 山西省衛生人員訓練所所長	胡篁 湖南衡陽 洛川衛生院院長	杜學知 河北獲鹿 前陝西省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視察	花應時 陝西長安 省立洛川民教館館長	余正東 (見前)	史宗沂 (見前)	唐祖培 (見前)	吳致勳 (見前)	余正東 (見前)	杜學知 (見前)	吳致勳 (見前)	杜學知 (見前)	吳致勳 (見前)	杜學知 (見前)	黎錦熙 (見前)
衛生志																		
教育志																		
宗教祠祀志																		
古蹟古物志																		
氏族志																		
風俗志																		
方言謠諺志																		

洛川縣志

纂修姓名表

二 泰華印刷廠承印

人物志

參訂

唐祖培 (見前)	吳致勳 (見前)	周景龍 江蘇宿遷 本縣前縣長	岳德良 陝西南鄭 本縣縣長	韓廷俊 本縣 前清拔貢	孟臣哉 本縣 前清拔貢	屈伸 本縣 陸軍一〇六師副師長	屈季農 本縣 陝西省參議員	屈端莊 本縣 陝西省第三區洛川聯立中學校長	李秉章 本縣 陝西省保安第十團第三大隊隊長	王清源 本縣 本縣財務委員會前主任委員	王子萬 本縣 本縣財務委員會委員	張耀東 本縣 本縣生產委員會委員	安萬章 本縣 本縣縣政府科長
-------------	-------------	----------------------	---------------------	-------------------	-------------------	-----------------------	---------------------	-----------------------------	-----------------------------	---------------------------	------------------------	------------------------	----------------------

採訪

陳永和 (湖北漢川 本縣縣政府科長)	雷思純	高子俊	李閣丞	王世興
王碩丞	劉升堂	周子善	王克賢	米景山
楊向之	高季儒	馮建勳	雷獻瑞	屈克寬
趙俊讓	孟芳鄰	孟祖憲		

(以上均本縣人)

洛川縣志凡例

一、洛川前志，成於清嘉慶十一年西元一八〇六，知縣劉毓秀纂修，距今垂一百四十載。前乎此之

可考者，有明萬曆三十年本西元一六〇二。知縣蕭九成纂修。及清順治十七年本，西元一六六〇。陝西布政使一

則早成佚書，一則僅存孤本。後乎此者，有民國十八年邑人姜獻琛續編稿本。本志兼收

並著，悉入篇中。稱嘉慶志為「劉志」；凡劉志所謂「舊志」，即順治志，今仍其稱；

稱姜之續稿為「姜編」；而通稱則曰「前志」。其參自民國二十四年二宋伯善續陝西省

通志稿者，則稱為「省通志稿」或「宋稿」。均以小字，注明出處，以昭質實。

二、本志內容，略採「方志今議」之兩標、地志歷史化、三術、續、補、創。四用科學資源、地方年鑑、之

旨，以為纂修之準的。

三、本志篇目，亦略依「方志今議」之擬目，並參酌地方情形、材料多寡，都為二十六篇，

篇為一卷，益以卷首之序目凡例、卷末之跋，計共二十八卷，分裝四冊。茲依志目，注

明各篇旨例如左：

(1) 大事年表 繫年縷事，凡分三欄：首列歷代帝王年號，並註明民元前某年，西歷紀元某年；次列本邑大事；下

洛川縣志

凡例

秦華印刷廠承印

(2) 疆域建置志 全縣疆域總圖，本宜弁之卷首，附諸說明，自為一卷；本志以未及詳測精繪，故併入本篇，仍

將清順治舊志及嘉慶劉志之疆域圖，摹附存卷末；地方區劃，本圖建置，故以各鄉分圖次之；而

(3) 氣候志 寒暑風雨，有關農功；節候暑影，亦切民事，均入本篇，務俾實用。其「星野」舊說，昔人用定疆域

革志中，以存掌故而已。

(4) 地質志 未經詳確調查，僅就近年中外專家之記載意見一致者，摘取其端

(5) 山水志 本為「地形」「水文」二志，以皆無科學的實際調查，故仍舊貫。惟前志「山川」，比次諸名，漫無

條理；茲略仿禹貢、山經、及水經鄭注之體，俾脈絡分明，源流不亂，並於注中徵考舊說，點綴詩歌

(6) 人口志 地與丁向屬一談，故前志將戶口列入賦役；今則人口為一切經濟政治之基礎，乃特立一篇，以

(7) 物產志 原為「生物志」，亦以無科學調查，仍前志名以物產，而改次於人口志之後。篇中側重植物動物，而

仍襲禽獸蟲魚之概分；礦物編擬分佈，未及效驗，僅略言之。其產品屬於加工製造者，均入工商志中。

(8) 地政農業志 地政新術，建國之本，故將歷代土地整理、及土地利用、土地分配，特立為篇；而我國以農立

國，目前地政，且期達成「地盡其利」與「耕者有其田」之旨，則「利用」與「分配」，自可涵括農業所應述之一切也。此本志試則之例。至畜牧水田牧地利用，以飼養及獸疫，別有立場，故析其目；

(9) 工商志 邑以咸榆公路完成，商旅較昔為便，工業亦漸有提倡者，然其經濟活動，仍以市集為主，故特詳焉。

度量衡原附於地政志，以其為出納之準也；然僻縣多循舊制，且紛紜為交易病，故敘入本篇之末。